

落實治理 感測企業營運的 成長力

3.1 公司治理

昇佳電子以「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作為公司治理運作之依循，為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功能性委員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以及提升資訊透明度，於公司治理與內部管理機制上皆遵守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董事會組成與運作

昇佳電子最高管理階層為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落實營運及財務等各項資訊透明化，以保障股東權益。公司章程明定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成員提名經由嚴謹的遴選程序，考量多元背景、專業能力與經驗，也重視其個人在道德行為及領導上的聲譽。獨立董事候選人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均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現任董事會由 7 位具備半導體產業及財務會計等專業背景之董事組成，負責指導公司策略並監督經營績效，其中 3 位具母公司矽創集團及昇佳電子員工身分之董事，及 4 位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席次 57%），且董事間無具有配偶及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4 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發揮監督職責。董事會於 2025 年 6 月 17 日全面改選並全數連任，同時新增 1 名女性獨立董事，進一步提升董事會之多元性與治理品質。

最高治理單位主席為董事長（兼任執行長），負責營運策略擬定，於營運管理及評估內部控制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為強化決策效率及執行力，確保即時掌握營運狀況並迅速因應問題。為有效避免並減緩董事長兼任執行長可能衍生之權力集中與利益衝突，昇佳電子透過獨立董事主導功能性委員會以及落實利益迴避制度作為防範措施。

昇佳電子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開 1 次，2025 年共召開 6 次會議，全體董事平均出席率達 97.5%。

►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
2025 年開會 4 次 出席率達 100%	2025 年開會 4 次 出席率達 100%	2025 年開會 4 次 出席率達 100%

► 董事會多元化

昇佳電子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及「董事選任程序」第三條，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現任董事會 7 位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包括半導體相關領域之產業經驗、會計經驗及財務與資產管理之專業能力；除了借重董事在各領域之專業外，亦透過獨立董事的參與，確保議事運作之客觀性與獨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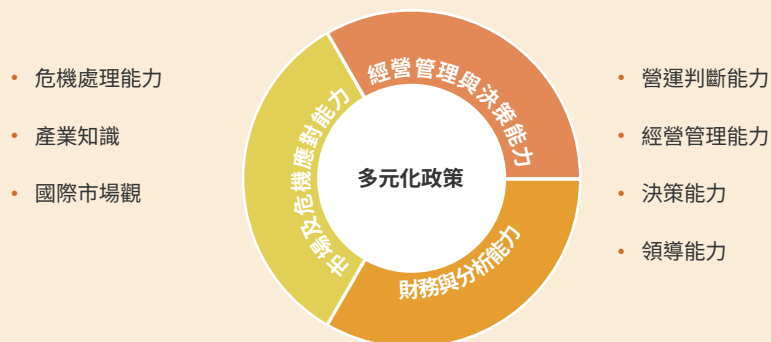
昇佳電子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7 名董事中有 2 位女性董事（占比 29%）。此外，昇佳電子充分信賴、尊重獨立董事之參與，因此形成積極之董事會運作文化。

昇佳電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

- ➡ 董事成員至少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 ➡ 董事成員組成涵蓋不同產業經驗及多元化專業背景。
- ➡ 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低於（含）董事席次 1/3。
- ➡ 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 1/3 以上。
- ➡ 董事會多元化核心項目詳見[公司官網](#)。

► 達成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管理目標執行情形良好，目前已達成三項目標。董事會目前設置女性董事二位、獨立董事四位（董事席次占比 57.1%），且董事成員具備不同產業經驗及多元專業背景，均符合本公司所設定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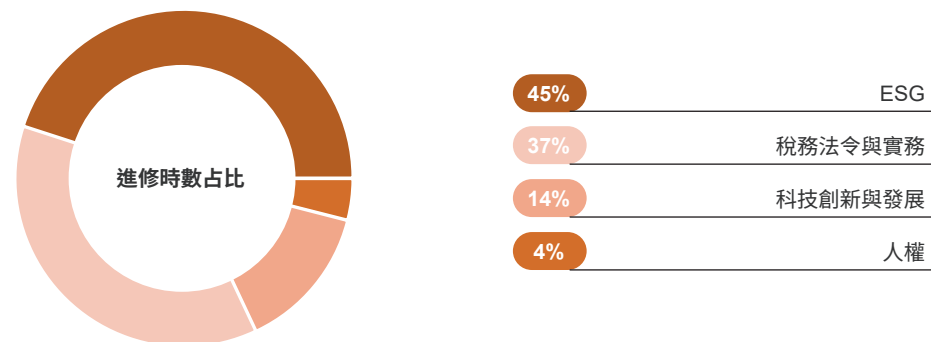


► 董事 ESG 進修

董事會成員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進行相關進修，持續提升董事會對法規修改與新興議題的瞭解，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不定期針對與營運相關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為董事會安排進修課程，協助董事增進各項永續發展職能。

針對董事進修課程的選擇，依照董事會成員興趣及實務需求，安排線上或實體課程，輔助董事會成員獲取新知與時俱進並熟悉自身於董事會之角色、功能、責任及義務，藉以強化董事會職能符合主管機關之期待，並協助董事會成員更能融入公司營運節奏。

2025 年董事進修 ESG 相關課程共 5 場共計 33 小時、人權相關課程共 1 場共計 3 小時、稅務法令與實務相關課程共 4 場共計 27 小時及針對科技創新與發展相關課程共 2 場共計 10 小時。其中包含同年 7 月昇佳電子委託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為董事會成員辦理「企業永續在 AI 轉型中的領先策略」及「家族傳承稅務新觀念」共 2 場到府授課時數分別各 3 小時，增強董事持續了解產業相關趨勢且有效發揮董事會職能。董事進修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昇佳電子「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立董事現職、經歷及兼任情形（個別）」。



► 利益衝突

為確保最高治理單位的主席和其他高階管理階層避免與減緩利益衝突，要求最高治理單位主席和其他高階管理階層在參與決策時，必須揭露與其自身之利益關係，避免參與可能對其自身利益產生影響之決策。若有利益衝突情事，皆於年報中說明董事對利害相關之議案、有關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與應利益迴避原因。此外，針對控制力股東的存在、關係人交易等資訊，皆於年報中進行揭露，以避免或減緩利益衝突之可能性。

► 關鍵議題溝通

董事會每年針對各利害關係人權益，訂定出各項重大策略，提供永續管理的重要指導方針。管理階層亦定期報告關鍵重大事件（涵蓋財務風險、ESG、資訊安全、誠信經營、內稽內控等）及相關資訊提供董事，包含每季衍生品商品交易情形、每季財務報告及每季內部稽核報告等。詳情請參考昇佳電子 2025 年年報「董事會運作情形」及「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治理階層薪酬政策

昇佳電子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董事成員評估問卷」外，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董事會出席情形及董事進修狀況等，亦為酬金分派之參考。董事酬金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決議，且提報股東會。董事薪酬包含報酬與酬勞，其中，報酬屬固定薪酬，係依據昇佳電子公司章程第 16 條規定，董事之報酬，依其對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且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董事酬勞與昇佳電子之獲利及經營績效連結，屬變動薪酬，依公司章程第 18 條之一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1% 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

■ 高階經理人薪酬政策

昇佳電子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經理人之酬金，包含固定薪酬、營運獎金及員工酬勞等，固定薪酬係依經理人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公司之貢獻度，且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每年度依「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評核與調整，如目標達成及行為考核等評估結果給予適當之酬勞，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核准。

營運獎金係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連結，依獲利之固定比例提撥；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一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2024 年 4 月公司修訂「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高階經理人薪酬評

核指標納入 ESG 管理績效（占比 10%），其 ESG 永續發展績效之評核指標，依當年度永續議題衝擊評估結果之高衝擊議題所設定之目標達成狀況，以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之落實及執行。2025 年 ESG 永續發展績效評估以八項議題 - 「產品責任、人力資本發展、人才吸引與留才、資訊安全、品質管理、氣候策略、創新管理、永續供應鏈」為目標。

除上述外，昇佳電子將未來營運風險之可能性降至最低，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強化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董事及經理人酬金資訊，請參考 2025 年年報「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25 年最高個人之全年總薪酬與全年總薪酬員工之中位數薪酬比率：2.94 倍

2025 年最高個人薪酬成長百分比與員工薪酬成長百分比中位數比率：（1.93 倍）

註 1：員工總薪酬計算包含固定薪資與變動薪資（獎金、年終、員工酬勞，不含退職退休金）。薪酬成長百分比已扣除最高個人薪酬者計算之。

註 2：最高個人薪酬成長百分比與員工薪酬成長百分比中位數比率為負數，其原因為公司整體薪酬受營運績效影響，最高薪酬個人與員工薪酬中位數與前一年度相比均呈現下降趨勢。

■ 董事會績效評估

昇佳電子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 1 次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內部自行績效評估；每 3 年得視管理需求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 1 次，且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於次年第 1 季董事會，以持續強化董事會之運作效率。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內部自行績效評估結果皆在 4.5 分以上（總分 5 分），詳情請參考昇佳電子 2025 年年報「董事會運作情形」。

■ 內部稽核

昇佳電子依循法令規定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單位，定期由內部稽核單位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報告，確保本身獨立性與專業性。專職稽核人員於每年執行定期或專案查核，提供改善建議，且持續追蹤至改善完成。昇佳電子明訂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及薪酬應由內部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核定，以提升公司治理及稽核獨立性。

► 永續資訊管理納入企業內控

昇佳電子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於 2024 年 5 月公布修訂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參考項目」及配合公司相關辦法之修訂，新增「永續資訊編製及確信之管理」內部控制作業項目，並將其納入 2025 年度稽核計畫。該議案已於 2024 年 10 月 29 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永續資訊編製及確信之管理作業之稽核已於 2025 年 12 月完成，並於 2026 年 3 月向董事會報告。公司透過將永續資訊管理納入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永續相關資訊之完整性、準確性與合規性，進一步強化永續資訊管理流程，提升永續資訊揭露之品質。

► 內部稽核與獨立董事及會計師溝通情形

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將上月稽核報告寄發給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針對報告內容可直接與稽核主管溝通；且定期參加會計師與獨立董事之座談會議，單獨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2025 年溝通頻率為一年 2 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請參考昇佳電子 2025 年股東會年報。

■ 法規遵循

昇佳電子遵循公開發行公司所訂定相關法規之各項內部作業辦法，設有智慧財產及法務之專責單位，提供各營運單位法律的諮詢和協助，且各部門定期關注主管機關法規修訂與發布情形，適時更新與制定內部規章與辦法，以確保營運作業符合法律遵循，避免因違反法規而遭受鉅額罰款影響營運。每年度稽核單位亦定期執行「法令規章遵循事項」查核，配合更新內部相關規定，且向審計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及追蹤改善情形。

昇佳電子依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綜合評估事件對財務、業務、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是否具重大影響，作為「重大違規事件」之判定。昇佳電子於 2022 年至 2025 年度無發生任何違反社會、經濟及環境之相關法律或法規事件。

昇佳電子亦將各式規定列入制式合約，成為商業夥伴與昇佳電子合作之標準規範；權責單位於審閱合約時謹慎把關，確保相關規範皆確實納入合約等文件，以確保係遵循國內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之要求。

3.2 稅務治理

■ 稅務治理原則

昇佳電子所有營運活動皆依循台灣政府相關稅務法令辦理，由會計單位統籌日常稅務行政作業及各項投資抵減申請，負責稅務之同仁定期參與相關稅務課程或主管機關舉辦之稅務講座，輔以外部稅務諮詢機構提供專業諮詢，每季由會計師事務所覆核財務報告，確保稅務揭露資訊之合理與正確性。

昇佳電子支持政府推動產業創新及經濟成長之稅務政策，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 2016 年至 2020 年間適用以前年度增資擴展所申請的 5 年免稅優惠，2021 年起享有投入研究發展支出及投資智慧機械而依法取得的投資抵減稅額，2022 年起新增資通安全服務或產品投資享有投資抵減稅額。



■ 稅務風險管理

昇佳電子為半導體產業鏈上游之專業感測晶片設計公司，上下游供應鏈廠商遍布全球各地，各國之稅務相關法令將存有間接影響公司有效稅率之風險，為有效管理稅務風險，昇佳電子之各項營運活動遵循內部控制流程，執行識別、評估和管理源自法規變更產生的稅務風險，並由審計委員會監督有關會計、稅務及財務報導編製流程等內控制度執行情形。

■ 移轉訂價管理

昇佳電子與關係企業間交易依循常規交易原則，並遵循「營利事業所得稅不合常規移轉訂價查核準則」，委請稅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移轉訂價報告。

■ 繳稅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所得稅相關資訊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稅前損益 (A)	990,783	780,687	625,706	307,158
所得稅費用 (B)	148,010	105,171	85,229	2,867
帳面有效稅率 (B) ÷ (A)	14.94%	13.47%	13.62%	0.93%
租稅抵減或減免的原因 (C)	適用「產業創新條例」及「中小企業發展條例」			
	享有研發支出及投資智慧機械之租稅抵減 享有研發支出及投資智慧機械與資通安全服務或產品之租稅抵減			
繳納所得稅款 (D)	137,400	100,246	84,879	20,500
現金有效稅率 (D) ÷ (A)	13.87%	12.84%	13.57%	6.67%

註 1：無繳納台灣以外之所得稅情形。

註 2：帳面有效稅率 = 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 當年度稅前損益；現金有效稅率 = 當年度繳納所得稅款 ÷ 當年度稅前損益。

註 3：2025 年現金有效稅率與帳面有效稅率下降主係財務會計與所得稅法對部分項目認列時點不同，產生暫時性差異。

3.3 誠信經營

昇佳電子秉持誠信經營原則，持續關注對業務及財務具潛在影響之國內外政策與法令，適時訂定各項公司治理規章與辦法，稽核單位亦定期查核法規遵循情形，且修訂內部相關規定。

2019 年 4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辦法，所有員工在執行業務時，必須本於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規定，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原則。每年透過企業內控自評作業，由內部各單位自行檢視並完成誠信道德標準之自行評估表，以強化整體內部控制環境的有效性。

公司誠信經營之推動及執行，由人力資源暨行政部門負責，每年定期將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1 次（2025 年 10 月 28 日）。

針對貪腐賄賂、不公平競爭、洩密侵權及內線交易等皆採取零容忍政策，若透過舉報機制或內部稽核單位之查核，發現有任何員工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規範或內部規章之事情，將依相關規定予以紀錄、調查及處罰以維護公平信實之聲譽。

昇佳電子全體董事於就任時 100% 簽署「保密協議同意書」，以及所有員工於入職時均 100% 簽署「聘僱合約書」及「昇佳保密資訊暨智權保證函」，明確規範任職期間有關的智慧財產權利歸屬及保密要求，並保證恪遵公司章程遵守誠信原則，並絕不違反或侵害智慧財產權。針對新進員工任職時主動要求及提醒同仁應對其所既有的智慧財產及所負的義務進行了解。並對於涉及組織重要智慧財產之員工離職時，提醒應遵守智慧財產相關規定與保密義務。

倘若發現不誠信行為，將由人力資源暨行政部及相關部門主管負責檢討及改善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禁止行賄及收賄	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	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
嚴禁內線交易	誠信經營守則 八大準則	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	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誠信經營舉報程序與管道

昇佳電子根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檢舉制度」，訂有內外部違反誠信經營檢舉機制，設有檢舉信箱，由稽核室為專責單位，必要時由其他相關單位提供協助。

2025 年昇佳電子內、外部檢舉信箱並未接獲任何違反誠信經營檢舉案件。

檢舉管道	專責單位調查	報告及裁決	改善措施
違反誠信檢舉信箱 report@sensortek.com.tw	- 檢舉案件調查 - 蒐證、釐清及核實	- 違反從業道德檢舉 - 召集會議及報告 - 依「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違反事項裁決、懲處	- 要求相關單位內部檢討違規事件發生原因，並提出改善報告 - 修正內外部管理政策及內部流程 - 加強內部外宣導及教育訓練，避免類似事件再發生
稽核室、案件單位		智權法務單位、人力資源暨行政部、案件單位	稽核室、案件單位

► 檢舉人保護機制



■ 政治捐獻

昇佳電子之道德行為準則規範不從事慈善相關活動以外之捐獻（如政治捐獻）以及未提供如政治運動、政治組織、遊說者或遊說組織、行業協會和其他免稅團體任何捐款和支出，以保持政治中立，但同時亦鼓勵員工履行其應盡之公民責任。2025 年昇佳電子未從事政治捐獻之情事。

■ 誠信經營教育訓練

為確保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之落實，定期進行誠信經營核心價值觀之宣導與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誠信經營意識，且將課程簡報發佈於內部教育訓練系統，供員工隨時查閱。

昇佳電子已制定「供應商行為準則」，係參考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簡稱 RBA）之行為準則訂定。內容涵蓋供應商應謹守之道德規範，且針對關鍵供應商要求出具遵循供應商行為準則之書面承諾，同時透過供應商稽核，傳達昇佳電子之從業道德標準。

2025 年課程名稱	應訓人員	內容	完訓率
誠信經營行為宣導	全體正職員工	誠信守則及誠信經營政策、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及規範、內線交易防範、營業秘密及智慧財產保護與檢舉管道等	100%

■ 內線交易防範宣導與訓練

昇佳電子秉持誠信經營與資訊透明原則，持續強化內部人對內線交易相關法規之認識。公司每年安排員工參與必修線上課程，內容涵蓋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內部重大資訊之保密與揭露要求、法律責任，以及實際案例解析；並將課程教材上傳至內部教育訓練系統，供員工隨時查閱，以提升內部人對法規遵循之意識。

為進一步強化內線交易防範機制，公司透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確規範董事及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的封閉期間內交易公司股票。每年第四季董事會排定次年度會議時程時，公司即向董事報告各季財務報告公告前的封閉期資訊，並於每季透過電子郵件通知內部人（含董事及經理人），提醒遵循相關規範，以確保內部交易的合規性。

違反行為準則／ 道德規範	2025 年舉報件數／ 成案件數
貪腐或賄絡	無接獲舉報
反歧視或騷擾	無接獲舉報
客戶隱私	無接獲舉報
利益衝突	無接獲舉報
洗錢或內線交易	無接獲舉報

3.4 資訊安全管理



昇佳電子為確保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資訊安全責任，落實資訊安全政策之推行，在組織內部建立管理框架啟動與控制資訊安全的實施，建立有領導階層參加的管理小組，以核准資訊安全政策、分配安全責任、並協調實施全組織的安全措施。昇佳電子已於 2024 年 2 月取得 ISO/IEC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證書序號 10584069；有效期間 2024 年 2 月 9 日至 2027 年 2 月 8 日）。昇佳電子 2025 年「零」重大資安事件。

為因應人工智慧工具在企業環境中的快速普及，昇佳電子已建立初步的 AI 使用管理原則，以確保所有同仁在使用 AI 工具時能遵循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並維護資料保護標準。公司僅開放符合企業級安全與資料不外洩要求之 AI 工具，並禁止將機密或敏感資訊輸入未受控之外部平台。透過此管理措施，昇佳電子致力於降低新興科技所帶來的資訊安全風險，確保營運過程之穩健性與利害關係人之信任。

資通安全目標

1. 維護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保障個人資料隱私。
2. 保護業務服務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修改，確保其正確完整。
3. 建立資訊營運持續計畫，以確保業務服務之持續運作。
4. 業務服務執行須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
5. 每年依上述目標訂定量化量測項目資訊服務水準，依實際執行情形管控。

目標時程

規劃方向

短期目標

- 持續維持 ISO 27001 認證，確保管理制度標準化。
- 執行社交工程演練與資安培訓，降低人為滲透風險。
- 建立標準化弱點修補機制，消除系統已知漏洞。

中期目標

- 導入自動化弱點掃描流程，實現資產監控無死角。
- 強化行為分析能力，由被動阻擋轉向主動偵測隱蔽威脅。
- 優化事件偵測與通報效率，縮短威脅潛伏與處置時間。

長期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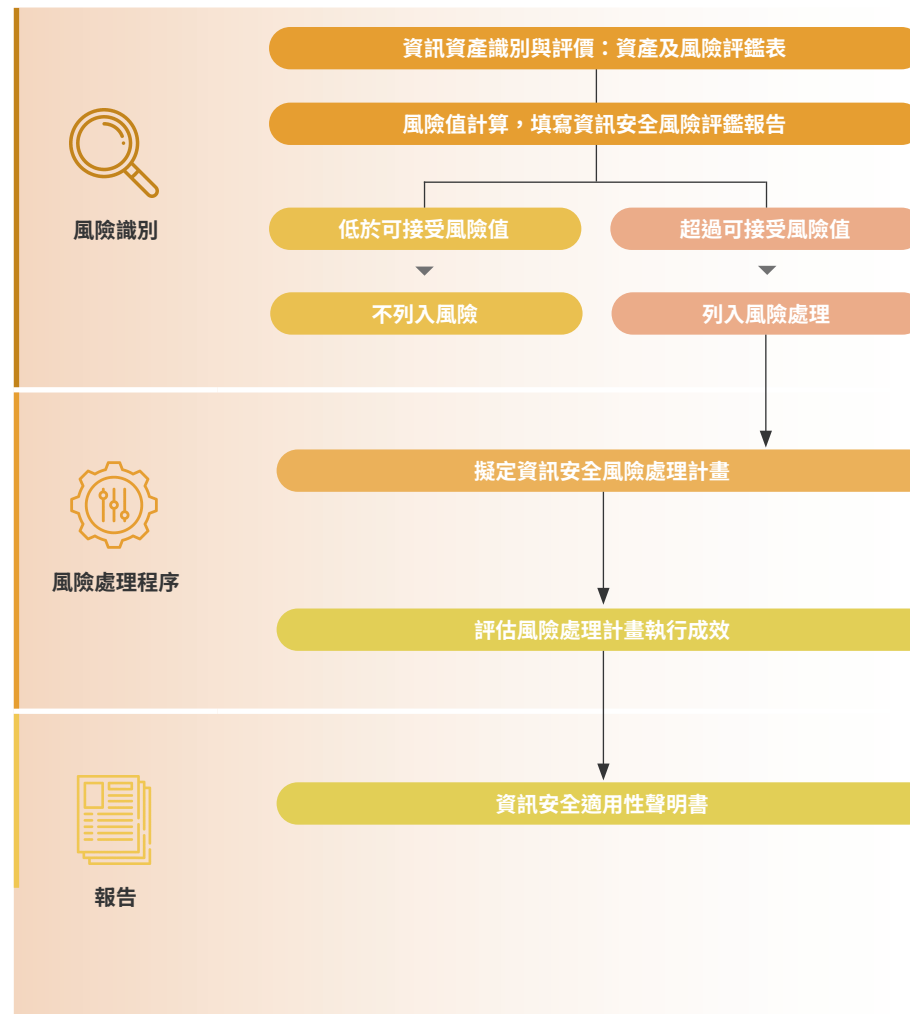
- 建置自主資安分析平台，利用數據預測與精準防護。
- 將資安納入企業核心決策，實現防護成熟度的全面升級。
- 推動零信任架構，確保企業在攻擊下具備快速復原能力。

資訊安全委員會

資訊安全委員會（Information Security Committee）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下設「資訊安全應變中心」、「資訊安全執行小組」及「資訊安全稽核小組」。每年定期開會一次，審查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事宜及檢討資訊安全政策執行情形，並每年一次（2025 年 10 月 28 日）於董事會報告。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程序



資訊安全事件管理程序

為確保當發生資安事件時能迅速控制事件損害情形，昇佳電子制定「資訊安全事件管理程序」，發現有可疑資訊安全事件時，應向「資訊安全執行小組」進行資訊安全事件通報。「資訊安全執行小組」應確認判定是否適切，如確定為資訊安全事故，需填寫「資訊安全事故報告單」，且進一步召集緊急處理小組進行後續處理。



資訊安全管理具體方案

資安管理／控制項	對應措施
資訊安全政策與教育訓練	資訊安全委員會討論後，呈報總經理核准公告資訊安全政策。透過員工教育訓練與 e-Learning、資安公告等提升同仁資安意識。
資訊分級與保護	依據資料安全管理規定，針對包含個人資料及客戶隱私等重要資訊進行權限控管機制建立。控管 USB 寫出／檔案與目錄權限收斂等，並依據管理規定實作稽核機制。
系統與應用程式存取控制	雙因子認證強化存取控制。依據存取控制管理規定，簽核後開放系統權限。稽核重要資訊系統登入紀錄。
資訊紀錄的保護	依據資料安全管理規定，收攏與保存保護必要資訊紀錄。異地備份：針對關鍵服務，備份於台北辦公室，落實資料保護。
網路安全管理	已設置防火牆以區隔內外網路，並針對重要資訊區域進行連線與資料流量的控管，亦會定期檢視與更新防火牆規則，以確保整體網路安全。
防範惡意碼電腦病毒防護	由閘口到端點建立完整的惡意碼防護機制。資安公告提升同仁資安意識。
資訊安全事故管理	依據資訊安全事件管理程序，建立處理程序。解析業界資訊安全事件，降低資訊安全事件發生可能性與衝擊性。
供應鏈資訊安全管理	依據資訊安全供應商管理程序，確保供應商資訊管理之安全性，並透過程序化之供應商資訊管理安全控管機制，使供應商資訊安全管理正常運作。供應商資安管理：強化供應商資安審查、風險控管與合約要求，確保外部合作符合公司資安標準。

2025 年執行成果

為落實資安防護，本公司除通過 ISO/IEC 27001:2022 國際認證外，員工參與年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之完訓率達 98%。同時，藉由每年的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持續強化同仁對潛在威脅的警覺，建構堅實的資安文化。

ISO 27001 管理審查會議
資訊安全報告 1 次

ISO 27001 完成第二次
年度定期查核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100%

每月資訊安全宣導
公告 12 次

每日異地備份

災害復原演練 1 次

外部服務曝險評估
88 分

社交工程演練 1 次
員工誤觸率 10.9%

資訊安全內部與外部
稽核 2 次

每年定期資訊資產盤點及
風險評鑑 1 次

電腦更新率達 99%

雙因子驗證關鍵服務
增加雙因驗證

供應鏈資訊安全管理
審查 2 次

■ 個人資料保護

昇佳電子重視合作夥伴之營業秘密，依循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臺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將營業秘密列入公司智財管理標的，建立公司保密文件管理規範，制定文件標準與保密分級，對內針對保密文件進行資訊安全環境之建構，落實存取權限管控及資料擁有者之覆核機制，確保文件的存取與共享受到妥善治理與保護。昇佳電子取得 ISO 27001 國際資訊安全管理認證，於硬軟體設施、人員作業等各面向持續更新並落實嚴謹的資安措施，維護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重要資產之機密性。如發生個資外洩事件，由「資訊安全委員會」下之「資訊安全應變中心」、「資訊安全執行小組」及「資訊安全稽核小組」依據「資訊安全事件管理程序」立即啟動事件通報機制，並依照規範進行調查與處理，確保事件得到妥善處理，並在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告。

昇佳電子為確保員工個人、客戶及供應商資料之隱私與安全，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建立「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及「隱私權政策」，嚴謹對待所有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個資隱私安全之管理與防護措施。本辦法適用於所有公司員工、客戶及供應商，並由人力資源部門作為主要權責單位，負責相關政策的推動與執行，確保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利用及存儲皆符合法規要求，並落實安全保護機制。資通安全暨數位應用部門為個資檔案系統之管理單位，執行資訊系統之帳號、密碼、權限管理及存取紀錄等相關管理事項及負責相關設備安全管理。稽核室為本公司個資檔案安全稽核單位，規劃並進行個資安全稽核查考，以強化個資安全保護及管理，防止非法蒐集、處理及利用情事發生。

昇佳電子隱私權保護政策，請參閱[隱私權聲明](#)。

管理項目	內容
保密協議簽署	- 與員工簽訂聘僱契約書及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 與客戶及供應商簽訂相關業務之保密協議，避免員工、客戶或供應商等洩露營業秘密。
教育訓練	2025 年度針對在職員工進行「智慧財產管理制度」線上訓練課程，課程總完訓人數達 200 人，課程總時數達 34 小時。
資安防護	- 釣魚郵件偵測並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 - 演練勒索軟體攻擊。 - 隱私與個資保護宣導。 - 演練資訊系統災害復原計畫。